**镇安县看守所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镇安县看守所，主要职责是：羁押犯罪嫌疑人，关押处在侦查、预审、起诉、审判阶段的未决犯，对在押人员进行管理与教育。

**二、2017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了羁押任务和将罪犯投送监狱任务，保障了刑事诉讼活动的顺利进行。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次公开的部门决算是指镇安县看守所本级（机关）决算。

纳入本部门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范围的单位共有1个，包括：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镇安县看守所本级（机关） |
| 2 | …… |
| 3 | …… |
| …… | ……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9人，其中行政9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0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2017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9.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9.12万元，较上年减少41.77万元，减少18.9%，主要原因是7月份以后，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财政拨款减少，收入减少；2017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8.75万元，较2016年度减少257.46万元，减少27%，主要原因是7月份以后，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财政拨款减少，收入减少。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7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9.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79.1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7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8.75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149.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9.48万元，公用经费9.64万元。基本支出占总支出的79%，主要是为保障对拘押收教机构管理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39.63万元，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21%，主要是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人犯给养、生活补助、医疗费共计39.63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科目名称 | 本年度支出总计 | 基本支出 | | | 项目支出 |  |
| 合计 | 188.75 | 小计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费 |
| 公安 | 188.75 | 149.12 | 139.48 | 9.64 | 39.63 |
| 行政运行（2040101） | 149．12 | 149.12 | 139.48 | 9.64 |  |
|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2040217） | 39.63 | 39.63 |  |  | 39.63 |

**（二）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1）2017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9.12万元，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220.89万元，2017年度较2016年度收入减少41.77万元，减少18.9% ,主要原因是7月份以后，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财政拨款减少，收入减少。

（2）2017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8.75万元，较2016年257.46万元，减少68.71万元，减少26.68%。其中：基本支出149.12万元，较2016年174.47万元减少25.35万元，减少14%，主要是7月份以后，退休人员移交养老经办中心，支出退休工资。项目支出39.63万元，较2016年82.99万元减少 43.36万元，减少 52 %，主要是减少了看守所迁建工程前期费用 。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8.75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204公共安全支出”188.75 万元，其中：“2040201行政运行”支出149.12万元（工资福利支出115.9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3.5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64万元），是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支出39.63万元（生活补助34.33万元，医疗费5.3万元），主要用于人犯给养、生活补助、医疗费。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9.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9.48万元，公用经费9.64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三）2017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总计3.55万元，较2016年4.21万元减少0.66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改革，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减少浪费，节约成本，合理使用。 。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5万元，较2016年减少0.66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辆运行费和维护，年底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公务用车购置0辆。

（2）．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2016年增加 0万元。2016年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3）因公出国（境）0万元，0人次。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培训费支出0.12万元，较上年增加0.12万元。原因：根据省厅要求参加培训，更新知识。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会议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六、2017年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末开展绩效管理，计划在2018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单位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9.64万元，较上年50.78万元减少29.38万元，主要是在2016年度，由于房屋年久失修，管道老化，线路老化，用于修缮，有修缮费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

本部门2017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末，占有使用国有资产220.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4.1万元，固定资产216.2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

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2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17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拘押收教场所管理：为了保障拘押收教场所在押人员的正常生活和刑事诉讼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安部颁布的人犯给养食物量的统一标准和当前的物价水平，经政府批准给在押人员的伙食费、医药费、杂费等。